



深圳市商务发展促进中心
(深圳市世贸组织事务中心)

贸易相关措施与法律服务周报

【2024 年第 34 期 (总 79 期)】

发布日期: 2024 年 8 月 26 日

本期要点

一、重点贸易投资政策措施

【美国】

- (一) 美国财政部发布制裁名单
- (二) 中美金融工作组举行第五次会议
- (三) 美国国务院发布 AUKUS 国防贸易豁免临时最终规则

【欧盟】

- (一) 欧委会预披露对华电动汽车反补贴调查的终裁措施建议
- (二) 中企积极应对欧盟生物柴油关税
- (三) 欧盟批准德国 50 亿欧元补贴建设芯片工厂

【其他】

- (一) 英国将于 2025 年提出立法建议用以规范 ESG 评估者
- (二) 俄罗斯和印度拟建立绕开美元新机制
- (三) 俄罗斯将汽油出口禁令延长至年底
- (四) 沙特宣布新投资法
- (五) 澳大利亚企业加大对巴西锂开发力度

二、技术性贸易措施通报信息

- (一) 新加坡通报1项室内涂料相关措施
- (二) 巴西通报1项无线电相关措施
- (三) 韩国通报1项食品功能性标签或广告相关措施
- (四) 泰国通报1项幼儿食品相关措施

一、重点贸易投资政策措施解读

美 国

(一) 美国财政部发布制裁名单

当地时间 8 月 15 日，美国财政部外国资产控制办公室（OFAC）制裁了 7 家公司、1 名个人和 7 艘船只。

这次美方宣称，有一部分人替总部在伊朗、受到伊斯兰革命卫队 - 圣城旅（IRGC-QF）支持的胡塞武装官员赛义德·贾迈勒（Sa'id al-Jamal）这个网络，向也门和阿拉伯联合酋长国（UAE）运输来自伊朗的大宗商品，像石油还有液化石油气（LPG）这类东西。

除了今天针对 Sa'id al-Jamal 网络采取的行动之外，OFAC 还指出，总部位于中国香港的開興隆環球能源有限公司给黎巴嫩真主党运输了价值几千万美元的伊朗液化石油气，并且把该公司拥有和管理的四艘船认定为被封禁的财产。

以下中国（含中国香港）实体和相关船只已添加到 OFAC 的 SDN 列表中：

1、KAI HENG LONG GLOBAL ENERGY LIMITED. (Chinese Traditional: 開興隆環球能源有限公司)

2、FENGSHUN (a.k.a. VENUS 7) (H9ZK) LPG Tanker Eswatini flag; Vessel Registration Identification IMO 9007386; MMSI 374350000 (vessel) [SDGT] (Linked To: KAI HENG LONG GLOBAL ENERGY LIMITED).

3、VICTORIA (S9Z6) LPG Tanker Sao Tome and Principe flag; Vessel Registration Identification IMO 9113379; MMSI 668116259 (vessel) [SDGT] (Linked To: KAI HENG LONG GLOBAL ENERGY LIMITED).

4、LADY LIBERTY (3FTM2) LPG Tanker Sao Tome and Principe flag; Vessel Registration Identification IMO 9005065; MMSI 668116262

(vessel) [SDGT] (Linked To: KAI HENG LONG GLOBAL ENERGY LIMITED).

5、PARVATI (3E3842) LPG Tanker Panama flag; Vessel Registration Identification IMO 8519966; MMSI 352002268 (vessel) [SDGT] (Linked To: KAI HENG LONG GLOBAL ENERGY LIMITED).

总部位于中国香港的開興隆環球能源有限公司是这四艘船的船舶管理人、运营商和注册船东，这些船舶均运送了伊朗液化石油气。

(来源：美国财政部官网)

(二) 中美金融工作组举行第五次会议

2024年8月15—16日，中美金融工作组在上海举行第五次会议。会议由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宣昌能和美国财政部助理部长奈曼共同主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证监会，以及美联储、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等部门参会。

双方就中国共产党第二十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体部署、中美经济金融形势与货币政策、金融稳定与监管、证券与资本市场、跨境支付和数据、国际金融治理、金融科技、可持续金融、反洗钱和反恐怖融资以及其他双方关心的金融政策议题进行了专业、务实、坦诚和建设性的沟通。会议听取了技术专家组的汇报，包括各自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G-SIBs）处置机制、金融机构运营韧性、气候风险压力测试以及跨境交付金融服务监管等。双方还举行了中美金融工作组框架下首次金融机构圆桌会，与会中美金融机构聚焦可持续金融，分享了各自的经验与做法，并就潜在的合作机遇交流了看法。

会议期间，中国人民银行与美财政部就在中美金融工作组框架下加强中美金融稳定合作签署了换文，互换了金融稳定联络人名单，旨在出现金融压力事件和金融机构运营风险时双方金融管理部门能够保持及时、畅通的联络渠道，减少不确定性。中国人民银行还就有关问题向美财政部提出

了关切。双方同意继续保持沟通。

（来源：央行网站）

（三）美国国务院发布 AUKUS 国防贸易豁免临时最终规则

当地时间 2024 年 8 月 20 日，为加强美英澳三边安全伙伴关系（AUKUS 伙伴关系），美国国务院在《联邦纪事》上发布了 AUKUS 国防贸易豁免临时最终规则（interim final rule），对《国际武器贸易条例》（ITAR）进行修订，新增相关豁免以促进澳大利亚、英国和美国之间的国防贸易与合作，并为这些国家的某些国防物品和服务的出口增设快速许可程序等。与先前美国国务院新闻稿内容一致，美国国务院对该规则开展为期 90 天的公众意见征询，ITAR 豁免将于 2024 年 9 月 1 日生效。

（来源：出口管制电子期刊）

欧 盟

（一）欧委会预披露对华电动汽车反补贴调查的终裁措施建议

2024年8月20日，欧委会预披露了对华电动汽车反补贴调查的终裁措施建议，如通过的话，将对中国及欧盟等在华生产的纯电动汽车17%至最高36.3%的反补贴税，对在华生产的特斯拉电动汽车征收9%的反补贴税，为期五年。相关具体税率如下：

特斯拉：9%

比亚迪：17%

吉利：19.3%

上汽：36.3%

其他合作公司：21.3%

所有不合作公司：36.3%

欧委会称，经过重新计算后，终裁税率与此前宣布的临时关税税率有所调整：对比亚迪公司征收税率由17.4%降至17%；吉利公司税率则从20%降至19.3%；其他17家与欧盟调查合作的公司税率从20.8%提高到21.3%；不合作公司将面临36.3%的最高税率。

接下来，欧委会将征求欧盟成员国意见，最终提案将于10月由欧盟27个成员国投票表决后写入法律，为期五年。如果有代表欧盟65%人口的15国投票反对，则可以推翻提案。此前，在7月份进行的不具法律效力的初裁措施投票中，12个欧盟成员国支持（包括2个未参加投票算支持），4个反对，11个弃权。

欧盟中国商会发声反对

8月20日，欧盟中国商会在《关于欧委会预披露对华电动汽车反补贴调查终裁措施的声明》（以下简称《声明》）中称，对欧委会这一贸易保护主义做法表示强烈不满和坚决反对。

“欧洲汽车产业界发展和欧方报告均显示，没有充足证据显示中国新能源汽车对欧盟市场造成实质性损害，而欧方基于‘损害威胁’而强行推行贸易措施的做法有违WTO相关原则，这是产业界所无法接受的。”欧盟中国商会在上述《声明》中表示。

欧盟中国商会强调，中国制造电动汽车的优势不是基于补贴，而是基于产业规模、整体供应链优势及市场激烈竞争。欧委会不公平地利用贸易工具阻碍电动汽车自由贸易，这种保护主义做法只会伤害欧洲汽车产业自身的韧性，冲击公平竞争环境和欧盟自身绿色转型，并加剧中欧贸易紧张，向全球合作和绿色发展发出极其错误的信号。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坚决反对欧盟委员会对华电动汽车加征高额关税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表示，欧委会对中国电动汽车征收高额反补贴税，给中国企业在欧经营及赴欧投资带来极大风险和不确定性，损害了中国企业在欧经营和赴欧投资的信心，将对带动欧盟汽车产业发展、增加欧盟当地就业机会、实现绿色可持续发展带来严重不利影响。中国汽车工业协会希望欧方从中欧产业合作大局出发，坚持对话合作，共同维护中欧乃至全球汽车产业发展营造公平、非歧视、可预期的市场环境，共同维护全球汽车产业链供应链安全。

商务部回应欧盟对华电动汽车反补贴调查终裁披露

8月20日，商务部新闻发言人就此表示，中方多次指出，欧方对华电动汽车反补贴调查预设结论，在调查各环节的做法均违背其承诺的“客观、公正、非歧视、透明”原则，也不符合世贸组织规则，是以“公平竞争”为名行“不公平竞争”之实。

在本案调查过程中，中国政府和业界通过提交答卷、书面评论、听证会陈述意见等各种方式，提供了数万页的法律文件和证据材料，全面、深入地就欧方不合理、不合规做法进行抗辩，并指出欧方对中国电动汽车设限将扰乱包括欧盟在内的全球汽车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损害欧盟消费者

利益，破坏欧盟自身绿色转型和全球应对气候变化合作的大局。

欧方此次公布的终裁披露并未充分吸纳中方意见，仍坚持错误做法，裁出高额税率，还利用抽样区别对待中国不同类型企业，扭曲调查结果。该终裁披露是基于欧方单方认定的“事实”，而非双方共同认可的事实，中方对此坚决反对、高度关切。

6月底以来，中欧双方基于事实和规则，就本案开展了十余轮技术磋商。中方一直本着最大诚意，致力于通过对话磋商与欧方妥善处理贸易争端，希望欧方切实与中方相向而行，本着理性、务实的态度，加快探讨妥善解决方案，用实际行动避免贸易摩擦升级。中方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坚决捍卫中国企业的正当权益。

外交部回应欧盟发布对华电动汽车反补贴调查终裁披露

8月21日，在外交部例行记者会上，记者提问：欧盟委员会昨天表示，计划对中国电动汽车实施最高达36%的关税，并表示愿意听取中国提出的解决方案。请问中方对此有何评论？

毛宁：昨天商务部发言人已经就此阐明了中方的严正立场，中国产业界和商协会也发声表示坚决反对。我想强调的是，这起调查是典型的保护主义和政治主导行为，无视客观事实，罔顾世贸规则，违背历史潮流，损害欧盟绿色转型进程和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努力，只会损人害己。我们敦促欧方立即纠正错误做法，停止将经贸问题政治化、工具化、武器化，切实拿出诚意，同中方相向而行，加快探讨妥善解决方案，避免贸易摩擦升级，避免影响中欧之间的互信与合作。中方将采取一切必要措施，坚决捍卫中国企业的正当权益。

（来源：欧盟中国商会、商务部、外交部、中新网）

（二）中企积极应对欧盟生物柴油关税

8月16日，欧盟开始对中国生物柴油征收12.8%至36.4%的临时反倾

销税。据路透社报道，有生物燃料企业高管表示，一些较大的生产商正瞄准中国和新加坡的船用燃料市场，以降低欧盟保护政策的影响。

根据欧洲生物柴油委员会（EBB）统计，欧盟目前八成以上的生物燃料原料依赖进口，中国企业2023年向欧盟出口了180万吨左右的生物柴油。根据中国海关数据，荷兰是2023年最大的进口国，占到中国对欧盟生物柴油出货量的84%，其次是比利时和西班牙。

提出申诉的欧洲生物柴油委员会声称，大量来自中国的生物柴油对欧盟的生产造成了影响。过去两年，欧洲生物燃料市场价格从每吨2250欧元暴跌至1100欧元，对当地生产造成了一定冲击，EBB将多家欧盟生产商项目的停摆归咎于中国，并称：“虽然中国的进口不是做出这些决定的唯一原因，但这加剧了当地生产商面临的困难。”

2023年10月，EBB向欧盟委员会提起反倾销投诉，并于去年12月展开调查。欧盟委员会也表示，生物柴油方面，欧盟内部消费量的温和增长与进口量的激增不相称。据报道，此次加征的临时关税预计会持续到2025年2月，届时将确定为期5年的最终反倾销税。

根据欧盟委员会此前公布的反倾销初裁结果，中国3家公司将面临12.8%至36.4%的关税，其中包括怡斯莱集团（12.8%），卓越集团（25.4%）和嘉澳集团（36.4%），其他合作公司将面临23.7%的关税，其他公司将被征收36.4%的临时反倾销税。

尽管欧洲利益相关者希望，这些措施能为欧盟内部的生产商带来亟需的刺激和投资确定性，但欧盟委员会发现，不少大型生产商正纷纷缩减投资。

欧盟初裁结果宣布之后，国内多家企业也发布公告表示欧盟这一措施对自身业务“总体影响有限”。7月26日，卓越新能表示，目前和律师团队已着手准备，将在初裁结果公布之后进行申诉听证，争取获得更低关税，同时，卓越新能开始进行海外部署；嘉澳环保也发布公告表示，此次欧盟

加征临时性关税对其生物柴油出口欧盟市场产生了一定影响，但总体影响有限，该公司目前正在采取措施积极应对；海能新科则表示，此次临时反倾销税对企业造成阶段性的不利影响，但总体影响有限。目前，该公司正积极开发欧盟以外的市场。

（来源：环球时报）

（三）欧盟批准德国 50 亿欧元补贴建设芯片工厂

欧盟委员会 20 日批准一项总额 50 亿欧元的国家援助计划，支持欧洲半导体制造公司在德国德累斯顿建设和运营一家芯片制造工厂。

欧洲半导体制造公司是台积电、博世、英飞凌和恩智浦共同投资的合资企业。欧盟委员会当天发表公报说，这项援助计划将增强欧洲在半导体技术领域的供应安全、韧性和数字主权，同时促进欧洲数字化和绿色转型。

据德国向欧盟委员会报告的计划，这个支持在德累斯顿建设运营芯片工厂的项目旨在满足汽车和工业应用的需求。工厂计划 2029 年全面投入运营，预计年产 48 万片晶圆。

据介绍，该工厂将作为一家开放式代工厂运营，可为欧洲中小企业和初创企业提供专门支持，并为欧洲科研提供助力。

（来源：新华网）

其 他

（一）英国将于 2025 年提出立法建议用以规范 ESG 评估者。据外媒 2024 年 8 月 8 日报道，英国将于 2025 年提出立法建议，对公司环境、社会和治理（ESG）绩效的评级机构进行监管。目前，英国要求本国 ESG 评级机构遵守自愿行为准则。在欧盟出台强制性规则之前，这被视为快速规范 ESG 评估机构的方法。英国财政部长 Rachel Reeves 称，英国希望通过解决 ESG 评级机构评级缺乏透明度的问题，巩固英国在可持续金融领域的世界领导地位。Rachel Reeves 已要求英国财政部回应行业内针对 ESG 评级机构监管制度提出的咨询，并表示财政部会于 2025 年提出立法建议，通过法律对 ESG 评级机构进行监管。英国财政部表示，该法律将与国际证监会组织（IOSCO）提出的关于 ESG 评级的建议保持一致。英国可持续投资与金融协会（UKSIF）表示，当前不同的 ESG 评级机构有时对同一家公司做出大相径庭的评级，会给投资者造成困扰，加强对 ESG 评级机构的监管可能会遏制该种情况的发生。（来源：路透社）

（二）俄罗斯和印度拟建立绕开美元新机制。据今日俄罗斯电视台网站 8 月 13 日报道，印度媒体近日称，俄罗斯和印度希望建立绕开美元的新机制。据印度《经济时报》报道，印度和俄罗斯正在探讨确立卢比对卢布基准汇率，以便使用这两种货币开展直接贸易，两国的高层监管机构和银行家正在寻求克服西方对莫斯科实施制裁所造成的美元贸易壁垒。《经济时报》2024 年 8 月 13 日援引消息人士的话说，印度储备银行（印度央行）的一位副行长和该国一些国有银行的高级官员近日访问莫斯科时将讨论这一问题。近年来，印度和俄罗斯的双边贸易大幅增长，特别是在西方国家于 2022 年因俄乌冲突而对莫斯科实施制裁之后。这个亚洲国家已成为俄罗斯原油的第二大买家，仅次于中国。据印度外交部称，自 2021 年以

来，在“战略原油采购”政策的推动下，印度进口的俄罗斯商品激增了约8300%。与此同时，印度对俄罗斯的出口增长了59%。《经济时报》写道，印度储备银行最近听取了来自本国和俄罗斯银行以及处理双边贸易的金融机构的反馈意见。该媒体解释说，目前处理进出口付款的银行必须使用美元汇率来兑换本国货币。然而，由于几家主要俄罗斯银行被禁止使用环球银行间金融通信协会(SWIFT)金融结算系统，基于美元的货币交易范围大幅缩小。购买石油和其他大量进口商品的付款需要使用俄罗斯大型银行的服务。《经济时报》援引一位银行业官员的话称，在这种情况下，卢比和卢布间的“交易市场和汇率以及可以替代SWIFT的金融结算系统”就显得尤为重要。一位资深银行家告诉该媒体，卢比对卢布的参考汇率可由印度储备银行和俄罗斯央行来制定，然后双方还可以进行修订，以便与基本市场现实保持同步。《经济时报》补充说，银行业官员还将讨论要采取哪些措施，以便更多地使用俄罗斯银行在印度银行开设的特别账户中的卢比余额。俄方之所以有这么多卢比余额，是因为用卢比支付的俄罗斯输印度出口商品超过了印度输往俄罗斯的出口商品。据彭博社报道，俄罗斯在印度银行积攒了价值数十亿美元的卢比。（来源：参考消息网）

（三）俄政府将汽油出口禁令延长至年底。俄罗斯政府网站14日发布消息说，俄政府13日通过决议，将汽油出口禁令延长至2024年12月31日。根据决议，俄政府作出这一决定是为了在季节性需求依然存在和炼油厂进行定期维修期间，维持燃料市场的稳定局面。俄政府今年2月底出台法令，规定3月1日至8月31日期间禁止汽油出口，以在国内需求增加时保持市场稳定。5月20日至7月底，由于国内车用汽油市场饱和，并防止个别企业炼油量减少，俄政府决定临时解除这一禁令。（来源：新华网）

（四）沙特宣布新投资法。ZAWYA 新闻网 8 月 11 日报道，沙特投资部在其网站上公布了经该国内阁会议批准的新投资法。新修订的法律明确投资者将享有法治公平的待遇、产权保护、知识产权保护以及管理投资和资金转移的自由，将投资者的权利和义务纳入统一的法律框架，与国际先进做法保持一致。该法还在注册流程、公平竞争、争议解决等方面做出规定。投资大臣哈立德·法利赫表示：“新投资法表明，沙特致力于为投资者营造友好、安全的环境，推动经济增长，并提升沙特作为全球首要投资目的地的地位。”沙特近年来推出的有利于投资的法律包括《民事交易法》《私营部门参与法》《公司法》《破产法》和经济特区管理办法等。新法规由沙特阿拉伯投资部（MISA）制定，将于 2025 年起生效。（来源：驻沙特阿拉伯王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处）

（五）澳大利亚企业加大对巴西锂开发力度。巴西 CNN 网站 8 月 15 日消息，澳大利亚矿业公司皮尔巴拉矿业公司（Pilbara Minerals）宣布收购位于巴西米纳斯吉拉斯州的萨利纳斯硬岩锂项目，交易价值约 3.7 亿美元，交易方是总部位于澳大利亚的矿产勘探公司—拉丁资源公司（Latin Resources）。萨利纳斯硬岩锂项目是拉丁资源公司的旗舰锂项目，位于巴西世界级采矿管辖区，已经进行了初步经济评估，并正在进行最终可行性研究。截至今年 5 月底，该项目的全球矿物资源估计为 7770 万吨，二氧化锂平均含量为 1.24%。据 Pilbara 公司高管称，此次收购将使其矿产资源增加 20%，项目或成为全球十大硬岩锂项目之一，其预计未来三年还将投资 4 亿美元至巴西及全球锂矿业务。（来源：商务部网站）

二、技术性贸易措施通报信息

（一）新加坡通报 1 项室内涂料相关措施

2024 年 8 月 16 日，新加坡通报了 1 项室内涂料相关措施，通报号为 G/TBT/N/SGP/72。该措施根据《环境保护和管理法》将涂料中的甲醛作为有害物质进行监管。该措施一旦生效，新加坡将禁止进口、制造和/或销售甲醛含量等于或超过 0.01% 的室内涂料，为出口或再出口目的而进口或制造的室内涂料除外。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成员：新加坡

通报号：G/TBT/N/SGP/72

涉及领域：室内涂料

拟批准日期：2025 年 1 月

拟生效日期：2026 年 1 月

评议截止日期：2024 年 10 月 15 日

（二）巴西通报 1 项无线电相关措施

2024 年 8 月 19 日，巴西通报了 1 项无线电相关措施，通报号为 G/TBT/N/BRA/1561。该措施修订了与地面系统提供的个人有限服务相关的无线电频段使用的技术和操作要求。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成员：巴西

通报号：G/TBT/N/BRA/1561

涉及领域：无线电

拟批准日期：待定

拟生效日期：待定

评议截止日期：2024 年 8 月 31 日

（三）韩国通报 1 项食品功能性标签或广告相关措施

2024 年 8 月 16 日，韩国通报了 1 项食品功能性标签或广告相关措施，通报号为 G/TBT/N/KOR/1225。该措施修订了关于食品功能性标签或广告不被视为虚假标签或广告的规定，主要明确了与缓解宿醉相关的功能性食品标签或广告的要求、标签指南等。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成员：韩国

通报号：G/TBT/N/KOR/1225

涉及领域：食品功能性标签或广告

拟批准日期：待定

拟生效日期：待定

评议截止日期：2024 年 10 月 15 日

（四）泰国通报 1 项幼儿食品相关措施

2024 年 8 月 22 日，泰国通报了 1 项幼儿食品相关措施，通报号为 G/TBT/N/THA/739/Add. 1。该措施明确了受部级营销推广管制的幼儿食品的定义，规定了幼儿食品宣传声明和标签要求。具体信息如下：

通报成员：泰国

通报号：G/TBT/N/THA/739/Add. 1

涉及领域：幼儿食品

拟批准日期：2024 年 8 月 6 日

拟生效日期：2025 年 8 月 6 日

评议截止日期：不适用